

河北省质量协会

关于《河北省质量标杆评价准则》 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总结推广企业（组织）成功的质量管理经验，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，规范质量标杆评价，发挥标杆引领示范作用，根据《河北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协会组织专家对《河北省质量标杆评价准则》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审查，符合立项条件。我会将牵头开展标准制定工作，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赵尚英 电话：0311-87088061 18032896965

